

用品采购合同

需方：陕西省动物研究所

供方：佛坪县莹森凤小家具店

供需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，为了明确双方的责任，经双方共同协商，签订此合同。

一、用品价格清单：

货币单位：人民币元

序号	用品名称	规格型号	数量	计量单位	单价	金额
1	床	木制、120 cm×200 cm	2	床	2300	4600
合计		¥：4600 元				
合同金额共计（大写）		肆仟陆佰元 整				

二、质量标准：以甲方的要求为准。

三、质量保证：床若三年之内发现结构松动，本店按设计使用年限收取折旧费的同时，给予退换。

四、付款方式及交货期限：

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：4600元。合同签订后乙方将货物送达甲方指定地点，并安装到位，甲方一次性将款项付给乙方。

五、开票方式：供方在产品交付的同时为需方开具普通销售发票。

六、运输方式及费用：供方送货至需方指定地点，由供方承担相应的运输费用。

七、交（提）货地点、联系人：

1、交货地点：陕西省科学院秦岭珍稀濒危动物野外研究基地

2、收货单位名称：陕西省动物研究所

4、联系人：赵海涛 联系电话 15829290701

5、如上述收货信息发生变化，需方应在供方发货前及时发出正式书面变更通知书。

八、产品验收及提出异议期限：



1、按双方约定，供方厂区验货，需方验收合格后发货。

2、如有不合格产品七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供方，供方需在3个工作日内答复需方或提出处理方案。

九、违约责任：

A. 如由供方原因所造成的延期交货，每延迟交货一天，供方向需方支付标的货款总金额3%的违约金，但违约金的总额不应超过本合同总金额的3%。

B. 若需方延期办理提货手续、逾期付款，按货款总额的日百分之一计付仓储费及滞纳金。

A.

十、合同变更及解除：本合同履行期内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。变更合同或决定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协商后做出书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十一、本合同壹式肆份，供方需方各执两份。本合同自双方代表正式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。

十二、解决合同争议的方式：

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，供、需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时，任何一方有权向供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需方：陕西省动物研究所

项目负责人：赵海涛

电话：15829290701

赵海涛

2025年10月30日

采购方：佛坪县莹淼凤小家具店

负责人：李迪

电话：18191157816

2025年10月30日

